

潘光旦作品系列之一

儒家的社会思想

潘光旦 著



PW
信文 出品

北京大学出版社



潘光旦作品系列之一

儒家的社会思想

潘光旦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儒家的社会思想/潘光旦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8

ISBN 978-7-301-16577-5

(潘光旦作品系列)

I. 儒… II. 潘… III. 儒家—哲学思想—文集 IV. B220.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87083 号

书 名: 儒家的社会思想

著作责任者: 潘光旦 著 潘乃穆 潘乃和 编

责任编辑: 张文定 张晓蕾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6577-5/C·0586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 zpup@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3154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三河市欣欣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28 印张 526 千字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8.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邮箱: fd@pup.pku.edu.cn

出版说明

潘光旦先生,1899年8月生于江苏省宝山县罗店镇(今上海市宝山区)。1922年毕业于清华学校。1922年赴美留学,主修生物学,研习遗传学、优生学等,1924年和1926年分获达特茅斯大学(Dartmouth College)学士学位和哥伦比亚大学硕士学位。1926年回国后,先后在东吴大学、光华大学、大夏大学、复旦大学等大学任教,1934年至1952年间任清华大学、西南联合大学教授,曾任清华大学、西南联合大学教务长、社会学系主任和清华大学图书馆馆长。全国高校院系调整后,任中央民族学院教授。1967年,在“文化大革命”中被迫害致死,终年68岁。

潘光旦先生是中国现代著名的社会学家和教育家。他在社会学、优生学、民族学、教育学、心理学等方面著述丰富,写下了在上述各领域中的不少经典性的论著。2000年,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了由潘乃穆、潘乃和编辑和整理的《潘光旦文集》14卷,其中包括专著7卷、论文、诗词、游记、日记等4卷,译著3卷。《潘光旦文集》的出版,为读者和研究者提供了比较完整的和权威的潘光旦先生的著作和译作。但仍有不少遗漏,有些重要的讲稿和手稿仍未能收到文集之中。潘光旦先生是一位百科式的学者,他学识丰富,研究领域广泛,成果卓著。他主要的研究领域是社会学、遗传学和优生学,对性心理学、社会思想史、家族制度、人才学、谱牒学、教育学以及中国儒家文化等多个领域也有深入的研究,并发表了许多独到的研究成果。他的代表作在中国现代学术研究史上有着里程碑式的影响。

我社出版《潘光旦文集》后,一些学者和读者建议我社根据学者和读者的不同的需求,分类分册出版潘先生的代表作品。我们这次出版的潘光旦的作品主要有著作《儒家的社会思想》、《优生概论》、《优生原理》、《民族特性与民族卫生》、《中国之家庭问题》、《中国伶人血缘之研究》、《明清两代嘉兴之望族》、《开封的中国犹太人》、《冯小青:一件影恋之研究》和译作《性心理学》等分册。在编选各册时,考虑到潘先生在写作某部专题著作前后,发表

2 儒家的社会思想

过有关这个专题的论文和未发表过的手书等,为了有利于读者更好地理解 and 阅读,我们把同一专题的文章,也一并收入专题著作中。由于潘先生的作品大部分发表于 1949 年前,在一些遣字用词和语句表达与当今不尽一致,某些外来的词语和外国人的译名也与当今不同,为了保持潘光旦先生的写作风格,对内容和文字基本上不作改动。

潘乃穆、潘乃和在编选完全文集后,又投入到潘先生作品的编选和校勘中,她们认真负责、一丝不苟的工作,保证了作品选的出版,在此,向她们表示感谢。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年 6 月

编者说明

潘光旦先生（1899—1967）字仲昂，江苏省宝山县罗店镇人。1922年毕业于北京清华学校，留学美国，主修生物学，研习遗传学、优生学等，1924年获达茂大学学士学位，1926年获哥伦比亚大学硕士学位后回国。先后任教于上海政治、光华、大夏、暨南、东吴、复旦、中国公学、沪江等大学。1934年至1952年间任清华大学及昆明西南联合大学教授。1952年调任中央民族学院教授。毕生从事于优生学、社会思想史、家族制度、人才学、性心理学、民族学等方面的教学与研究。

他在清华及西南联大时期，长期讲授西洋社会思想史和儒家社会思想的课程，对儒家思想有深入的研究，曾经写过不少的文章，而未有专著。这些文章散见于《潘光旦文集》各卷之中。他当年授课时写有《儒家的社会思想》提纲以及从古籍摘录的分类资料，均用墨笔书写于毛边纸上，自钉成册。此外他还有一些零散的讲课和讲演提纲手稿保存下来。难得的是远在新加坡任中学校长的郑安仑先生（清华1936级）保藏了当年的课堂笔记，而1940年代的课堂笔记今已无从找到了。

现以《儒家的社会思想》为书名，将《儒家的社会思想》讲授提纲和《中国民族与中国文化》讲学提纲，编为本书的第一编；并将与儒家社会思想课程直接有关的零散资料及经过我们整理的郑安仑笔记列为第一编的附录，以供补充参考。虽然《儒家的社会思想》提纲各章节的详简不一，总目录共列十六题，写存具体提纲的只有六题，但仍可起到一个提纲挈领的作用，便于读者了解他总体的思想脉络。具体的六题均属重要部分。其中“三才通论”一题，作者在1949年曾准备写一篇文章，他在日记中对当时教学和写作的情形有所记载：10月11日“夜在寓中授儒家社会思想课，初讲‘三才通论’”。10月14日“午前未出门，拟着手写《三才通论》一稿。但书贾来者较往日为多，连补查资料之时间亦被占去”。10月16日“续检录关于三才之资料”。11月1日“夜授儒家思想批判，讲一通字，占

三小时；儒家论久穷变通之理与马氏辩证论无何不同，所异者，马氏者为一革命哲学，强调变，儒家则常变并论，秦汉以还，俗儒始强调经常，不识变与权为何物耳”。11月14日“续查关于‘三才’之资料，亦已不甚多矣”。以后未见记载，拟写稿似未完成，一些素材已毁于“文革”，仅存的讲课提纲成为了解他讲授内容和思考的重要线索。

第二编中选编相关的文章。这些文章针对不同的题目，写于不同的时期，都讨论到儒家的社会思想。其中《说“文以载道”》；《论品格教育》《说“伦”字》；《类型与自由》《散漫、放纵、与“自由”》；《悠忽的罪过》等各篇，按照作者自己的说明，内容分别属于儒家社会思想的“四个方面”（见《中国人文思想的骨干》注①）而编入。《孔氏三世出妻辩》一文的内容主要关系到丧葬制度。作者有关儒家社会思想的文章尚多，如《优生与抗战·优生与思想背景》中的《说本》《明伦新说》等数篇，又如《优生的经验的适用》，再如《家族制度与选择作用》《复仇与中国的父系氏族社会》《论中国父权社会对于舅权的抑制》等论文，已分别编入本系列作品的其他专册，为避免重复未列入本书，读者如有需要，可查阅相关专册。

第一编所包括的文字是新编的，未曾印行过。第二编中的文章全部从《潘光旦文集》选编，但《工与中国文化》一篇后附的《再论工与民族文化》讲演提纲是《文集》中没有的，原亦为手稿。

本书中各篇均分别标明写作年代。

在整理《儒家的社会思想》提纲和郑安仑笔记时，我们注意保持原貌，并对所引录的古籍原文尽可能加以校核。《儒家的社会思想》提纲手稿中有少量条文写于页眉上，为排印方便，我们已将这些条文插入正文之中，使用不同字体并退后二格以示区别。所引录的古籍原文中，一部分包含有引文、引语等，为阅读清楚起见，我们在部分条文中加用引号。需要说明的是，少数摘录条文中，有提纲作者对原文作了缩省而未加省略号的情形，读者如须引用相关古籍条文，仍请查阅该古籍原著为妥。

郑安仑先生的课堂笔记，原用钢笔写于横格纸上。在郑先生去世后，经家属复印赠送一份给费孝通先生，我们才得以看到这份珍藏的资料。我们要在这里对郑先生家属表示特别的感谢。

潘乃穆 潘乃和

2006年4月

儒家的社會思想

一、研究儒家社會思想的旨趣

二、何謂儒家

三、儒家社會思想的範圍

四、三才通論

五、人本思想與人文思想

六、人對自然本體

七、人對他人

八、人對自身

九、人對以往與未來的人

一〇、中庸

一一、一元與多元

一二、儒家思想下的兩大制度——家族

一三、儒家思想下的兩大制度——選舉

一四、儒家思想的限制與反駁

一五、儒家思想與中國民族

一六、儒家思想與世界思潮

人對自己

一、自明與自強

二、理想與現實（對世論）

三、情欲與節制

四、明哲保身論

五、不朽論

潘光旦先生《儒家的社會思想》（講課提綱）手迹二

目 录

第一编

儒家的社会思想(讲授提纲)	(3)
三才通论	(3)
人对其它本体	(13)
人对它人	(48)
人对自己	(72)
群己之际	(86)
人对已往与未来的人	(91)
中国民族与中国文化(讲学提纲)	(100)
附录一:学程说明	(122)
附录二:首课提纲	(123)
附录三:孝的问题(提纲)	(124)
附录四:儒家社会思想试题	(127)
附录五:儒家社会思想课堂笔记(郑安仑记录)	(129)

第二编

生物学观点下之孔门社会哲学	(147)
孔门社会哲学的又一方面	(181)
中国人文思想的骨干	(214)
说“文以载道”	(224)
论品格教育	(244)
说“伦”字	
——说“伦”之一	(252)

“伦”有二义

——说“伦”之二	(256)
说“五伦”的由来	(266)
类型与自由	(319)
散漫、放纵、与“自由”	(325)
悠忽的罪过	(329)
《周官》中的人口查计制度	
——附论何以司民与刑事同属秋官	(334)
荀子与斯宾塞论解蔽	(356)
民主政治与先秦思想	(364)
检讨一下我们历史上的大民族主义	(380)
孔氏三世出妻辩	(392)
人文选择与中华民族	
——两个制度的讨论	(404)
工与中国文化	(419)
附：再论工与民族文化(讲演提纲)	(433)
纪念孔子与做人	(436)

第一编

儒家的社会思想 (讲授提纲*)

- 一 研究儒家社会思想的旨趣
- 二 何谓儒家
- 三 儒家社会思想的范围
- 四 三才通论
- 五 人本思想与人文思想
- 六 人对其它本体
- 七 人对它人
- 八 人对自我
- 九 人对已往与未来的人
- 一〇 中庸
- 一一 一元与多元
- 一二 儒家思想下的两大制度一——家族
- 一三 儒家思想下的两大制度二——选举
- 一四 儒家思想的限制与流弊
- 一五 儒家思想与中国民族
- 一六 儒家思想与世界思潮

三才通论

- 一 何谓三才
- 二 三才与文化生活

* 下列十六题中后文只存“三才通论”、“人对其它本体”、“人对它人”、“人对自己”(改“我”为“己”)、“人对已往与未来的人”五章,其间增加“群己之际”一章,共六章提纲。——编者注

三 三才与通人

四 通之解释

五 通之功能

一 何谓三才

惟初太始，道立于一，造分天地，化成万物。《说文》

至高无上，从一大，会意，按大犹人也，天在人上，仰首见之。《说文》

一，指事，事为天，例，天、丕。

cf. 天子之服 《新唐书·车服志》，见后。

一，指事，事为地，例，至（丕之反）、旦、立、才、韭。

二，地之数也，从耦一，会意。《说文》

二者，阴阳之数也（天阳地阴）。《说苑·辨物》

凡有气，莫非天、凡有形，莫非地。《性理会通·天地》，引程子语）

天以用为本，以体为末；地以体为本，以用为末。……（邵雍《渔樵问答》）

因二（通贰）以济民行（《易·系辞》*）；虞注，谓乾与坤也。

亟，敏疾也，从人从口从又，会意，从二，二，天地也，指事，人生天地间，手口并作，敏疾成事也。徐锴曰，承天之时，因地之利，口谋之，手执之，时不可失，疾也。《说文……》

極，从木亟声；旦按亟亦会意，建中立極之極，不应训中，而应训至，至有二，即天地也，犹四方之称四至或四極（《尔雅》），八方之称八極（《淮南·坠形》），六指之称六極（《荀子·儒效》，“字中六指谓之極”）。《中庸》云，“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妇，及其至也，察乎天地”；至犹極也。《中庸》又曰，故君子極高明而道中庸。

* 本文在标注所引录之古籍条文出处时，对常用古籍书名使用了缩写，兹一并说明如下：

易——《周易》 书——《尚书》 诗——《毛诗》 礼——《礼记》 左——《春秋左传》
公——《春秋公羊传》 谷——《春秋谷梁传》 论——《论语》 孟——《孟子》 荀——
《荀子》 庄——《庄子》 ——编者注

三，天地人之道也，从三数。《说文》

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老子》

三通参。

唯天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中庸》

故圣人参于天地，并于鬼神。《礼·礼运》

天子者，与天地参，故德配天地，利兼万物。《礼·经解》

子夏曰，三王之德，参于天地，敢问如何斯可谓参于天地矣。孔子曰，奉三无私以劳天下（天无私覆，地无私载，日月无私照）。《礼·孔子闲居》

参《管子》：明主，配天地者也。《形势解》

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参天两地而倚数。《易·说卦》

驰骛乎兼容并包，而勤思乎参天贰地。（司马相如《难蜀父老》）《史记》司马贞《索隐》及《文选》李善注皆谓己（《索隐》指天子）比德于地，是贰地也，地与己并天，是三天也。马融、王肃在《说卦》下所释参与两之义失诸刻画，不足取。

王，天下所归往也；董仲舒曰，古之造文者，三画而连其中，谓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参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贯三为王。李阳冰曰，中画近上，王者则天之义。《说文》朱骏声说，“以一贯三之说亦殊难定。”

以上叙三字。

才，艸木之初也。《说文》

既竭吾才（《论语》），皇《疏》，力也。

非才之罪也（《孟子》），《注》天才。

不能尽其才者也（《孟子》），《注》才性。

有感摇而本才（《庄子·列御寇》），《释文》，本作性。

五才之用，无或可废（《后汉·马融传》），《注》，“金、木、水、火、土”。

才又引申为本始之义，与哉、载通。

才与材通。“故天之生物，必因其材而笃焉”（《中庸》），《注》，“质性

也”。

教人不尽其材 《学记》，《注》，“道也”，按质也。

贤不肖者材也。《韩诗外传》

材，道也。《广雅·释诂三》

适用曰材。《史记·弟子传》“无所取材”《集解》

偁僮程材 《西京赋》，《注》，“伎能也”。

才或材之解释，出以今语，为本源（origin），动力（energy），本性（nature）本质或物质（substance 或 matter），元素（elements），原则（principle），原料（material），功能或功用（function）。

以上叙才、材字。

《易》之为书也，广大悉备，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材而两之，故六，六者非它也，三材之道也。《系辞下》

本义：上二爻为天，中二爻为人，下二爻为地。

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将以顺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阴与阳，立地之道，曰柔与刚，立人之道，曰仁与义：兼三才而两之，故《易》六画而成卦。《说卦》

《注》，设六爻以效三才之动。

三才理通 《后汉书·张衡传》赞，《注》，天地人也。

三才殊性，五行异位。（晋，成公绥，《天地赋》）

三极之道也 《易·系辞》，《注》，“三才也”。

逆釐三神（扬雄《甘泉赋》，《注》“天地人也”。

以上明叙三才。

大，天大，地大，人亦大，故大象人形。《说文》

故人者，天地之心也……故圣人作则，必以天地为本。《礼·礼运》

惟天地万物父母，惟人万物之灵，亶聪明，作元后，元后作民父母。《书·泰誓》

天不爱其道，地不爱其宝，人不爱其情。《礼·礼运》言皆能施而不靳则顺，顺即位育——光旦。又按，亦即“奉三无私以劳天下”之意，见《孔子闲居》——光旦。

刘康公曰，吾闻之，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谓命也……《左·成·十三年》